

## 約翰福音-5：19-47

猶太人在上一段經文，指控耶穌為何在安息日替人治病，並且把自己與神看為同等，因此耶穌在此段經文為自己答辯。首先，耶穌用了三次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」的手法，要讓讀者留心耶穌的身分。耶穌第一次告訴他們：「父愛子，將自己所做的一切事指示給他看，還要將比這更大的事給他看，使你們驚訝」。耶穌一開始就將自己與神的關係，以父和子來形容，也就表明了自己的神性。如果今天耶穌能把38年病患的人醫治好，以及能顛覆安息日的傳統，那日後所要彰顯的事就更令大家驚訝了。

耶穌第二次告訴他們：「那聽我話又信差我來那位的，就有永生，不至於被定罪，而是已經出死入生了」。耶穌表明祂的權柄來自天父，以至相信天父和耶穌的，就有永生，永生比患病得醫治更顯得珍貴，也是每一個猶太人所期盼的，但是否以「相信耶穌是神的兒子」這認信方法而獲得呢？猶太人需要信心的跳躍。

耶穌第三次告訴他們：「時候將到，現在就是了，死人要聽見神兒子的聲音，聽見的人就要活了」。「時候將到，現在就是了」是一個實現應許的時間，猶太人等待了四百年的彌賽亞，現在來到了，站在這班猶太人面前的，就是了。就種自我的宣認就像耶穌對撒瑪利亞的婦人一樣：「我就是，正在跟你說話呢」。耶穌這三次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」的手法，分別表達了耶穌就是神的兒子身分，然後是凡信祂的就有永生，最後耶穌就是神所應許的彌賽亞，充分表現出耶穌的神性，亦說明耶穌有在安息日治病的權柄。

耶穌不單向猶太人說明自己的神性，還提出了證人，最強力的證人就是天父，在耶穌受洗時，眾人都看到了。其次是施洗約翰，他是彌賽亞的先鋒，不單為耶穌開路，亦為耶穌作見證。還有舊約聖經和摩西也可為耶穌作見證，因為凡摩西及舊約先知所指向的，都在耶穌身上應驗了。

最後，耶穌對猶太人作出挑戰，如果他們看不見天父在耶穌身上的工作，如果他們不相信摩西對彌賽亞的預言，又怎能相信耶穌及承認耶穌的身分呢？如果猶太人擁有聖經，卻不以此去尋求神，亦不認識耶穌，最後就會受到審判了。

約翰福音內所指的聖經，當然是指舊約聖經，因為新約聖經的正典要在公元367年才正式確定。然而，沒有舊約的信仰歷史，就沒有新約的應驗及普世救恩。耶穌既是舊約所指的彌賽亞，祂的來到，就開展了新約的恩典時代，這恩典時代一直延續到今天，直到終末。

今天，我們正身處於這個恩典時期，如果我們不去認識從舊約到新約的恩典歷史，亦不在聖經中尋求神、認識神，而以局部或片面的歷史或知識，就認為自己已經認識了救恩，認識了神。那麼，我們就像昔日站在耶穌面前的猶太人一樣，活在一個「自以為是」的信仰世界中，與真正的信仰沾不上任何關係。或許，我們可以思考一下，耶穌的神人二性為何那麼重要，以檢視一下我們對耶穌及信仰的認識，好叫我們能在信仰真理中繼續尋找明白。